

(填表範例)

114年教育部第十二屆藝術教育貢獻獎推薦表(團體獎項)

填寫日期：114年 月 日

一、績優學校獎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)		
被推薦學校名稱 (全稱)	學校地址	聯絡人
雲林縣口湖鄉崇文國民 小學	(郵遞區號) □□□□□	職稱： 姓名： 電話：() 分機： 手機： E-mail：
學校簡介		
<p>主標題：崇文尚藝</p> <p>內文：</p> <p>崇文國小位於雲林縣口湖鄉，為一所僅有47名學生的偏鄉小校，弱勢學生比例偏高。面對藝術師資與資源不足的困境，學校積極爭取外部資源，推動多元藝術教育，透過正式與非正式課程，打造豐富多元的學習課程，內容涵蓋繪畫、扯鈴、微電影、科技、直笛、舞蹈與布袋戲等，廣泛融入語文、藝術、科技、健體，並進行跨領域結合，讓孩子在課程中發現自己的興趣及亮點。</p> <p>這些年來，崇文的孩子在藝術上的表現亮眼，無論是動態展演、靜態展覽或各類競賽，都屢創佳績。其中又以繪畫、扯鈴與布袋戲最為出色，多次在縣市及全國比賽中脫穎而出，展現藝術教育深耕的成果與價值。</p> <p>未來，崇文國小將持續秉持「崇文尚藝」的精神，以行動深耕藝術，讓每位孩子都能在愛與關懷中成長，在藝術的舞臺上自信發光，精彩綻放。</p>		
具體事績摘要		

一、克服限制，深化教師專業發展

- (一) 申請多項計畫引入專業藝師協作教學，成立教師社群、辦理增能課程與公開授課，提升教學品質與藝術課程深度。
- (二) 鼓勵教師公開授課、參與教案與競賽活動，展現語文×藝術×數位教學成效，帶動學生多元創造與表達力。

二、多元課程融合，激發學生潛力

- (一) 推動微電影創作課程，結合語文與影像，學生從腳本撰寫到拍攝剪輯，實踐跨域學習，作品屢獲縣賽肯定。
- (二) 建構扯鈴與直笛系統課程，從基礎技巧到團體演出，學生在訓練與展演中建立自信，接軌全國賽舞臺。
- (三) 駐校藝術家手把手教學，融合創客精神與藝術創作，培養學生構圖、配色與手作能力，激發創意思考力。
- (四) 每年辦理校外教學與文化輕旅行，走訪自然與藝文場域，拓展學生生活視野與美感素養，深化在地連結。

三、「藝」想天開，學習不打烊

- (一) 結合舞蹈、繪畫、自造與程式課程於課後與營隊活動中，提供弱勢學生溫暖陪伴，拓展藝術與科技學習可能。
- (二) 推動布袋戲課程與營隊，由師生共創劇本與戲偶，融合傳統文化與當代表演藝術，培養團隊合作與創造力。

四、校園藝術點亮學習場域

推動校園美感工程，改善廁所、遊具與教室環境，並結合學生創作裝點牆面，打造充滿藝術氣息的校園。

五、深耕成果豐碩，社會肯定熱烈

每年舉辦藝術成果展(靜態)與快閃演出(動態)，展現學生學習成果與藝術表現力，屢獲獎項與媒體報導，成效備受肯定。

佐證資料概述

第 1-2 頁 | 學校願景 × 辦學理念總覽

崇文國小位於雲林縣口湖鄉，學生人數僅 47 人，弱勢比例高。學校秉持「崇文尚藝」精神，積極克服偏鄉資源侷限，推動藝術深耕課程，讓每位學生都能在愛與關懷中自信發光。

第 3-9 頁 | 克服限制，深化教師專業發展

1. 引入外部專業藝師辦理「藍晒小夜燈」、「劇本創作」、「繪圖機器人」等跨域課程工作坊，有效提升教師教學設計力與課程深度。

2. 教師公開授課參與雲林縣自主學習節，2 位教師獲「績優教師」，展現語文×藝術×科技整合課程之專業實踐。

3. 教師積極參與教案設計與指導競賽，多位教師獲語文、美術與數位教案佳績獎項肯定。

第 10-13 頁 | 電影卡麥拉微電影課程

學生運用「思多利平台」創作劇本，拍攝校園主題微電影、廣播劇與動畫，榮獲雲林影展銅獎及縣級品德微電影優等獎。

第 14-17 頁 | 扯鈴系統化教學與表演展演

建立「扯鈴護照」分級制度，邀請專業教練系統訓練，學生多次榮獲雲林縣賽與全國賽特優與第一名，展現高水準技藝。

第 18-21 頁 | 青年藝術家駐校 × 創客手作課程

陳彥廷與林靜嫻老師引導學生結合手繪與創客精神，進行黏土、馬賽克與點描藝術創作，作品屢獲比賽肯定，並製作文創戲棚布幕與吉祥物。

第 22-24 頁 | 直笛課程深耕音樂教育

結合專業師資與校內協同教學，學生直笛團參加全縣音樂比賽連年榮獲優等，並於社區活動展演中展現自信。

第 25-29 頁 | 校外教學 × 快閃表演 × 行動藝術

每年舉辦文化走讀，將扯鈴、直笛、舞蹈快閃演出融入安平、墾丁、鹿港等場域，深化人文、藝術與環境的實地體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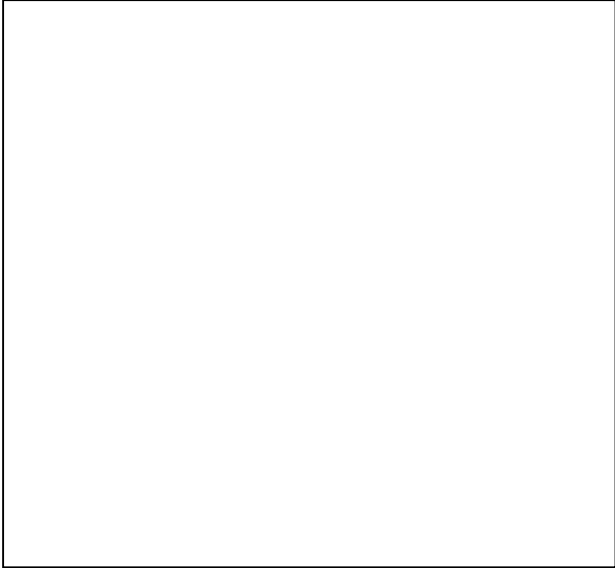
第 30-35 頁 | 文化輕旅行 × 美感體驗

參訪南美館、高美館、衛武營、故宮南院等藝文場館，結合藝術導覽、劇場觀賞與定向越野，拓展學生審美與文化視野。

第 36-44 頁 | 「藝」想天開 × 布袋戲 × 程式設計

課後與寒暑假開設舞蹈、繪畫、程式設計與跨域課程，融合科技與藝術。

<p>推薦單位加蓋印信</p>	<div data-bbox="619 237 1235 804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width: 386px; height: 253px; margin: 0 auto;"></div>
<p>主管教育行政機關（本欄位由教育部或各縣市教育局（處）填寫）</p>	
<p>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名稱</p>	<p>聯絡方式</p>
	<p>聯絡人職稱/姓名： 電話：（ ） 分機：</p>
<p>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審核意見</p>	
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height: 125px;"></div>	

<p>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加蓋印信</p>	
<p>附註</p>	<p>一、請就建構校園藝術教育支持系統(包括課程與教學、活動與啟發、行政與服務、社區推廣等面向)、發展學生藝術教育相關社團(團隊)、推動藝術教育相關計畫及辦理藝術教育成果、特色，具有績效之學校予以推薦。</p> <p>二、請依「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作業要點」推薦程序逐級推薦。</p> <p>三、推薦單位請加蓋印信並填妥相關基本資料(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加蓋印信)，如有不齊全者，退回不予受理。</p> <p>四、表格可依格式增頁填寫，但全表(含推薦單位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審核意見、加蓋印信等欄位)至多以10頁為限，表格中請勿再插入圖片以保持表格之完整，填列方式詳見注意事項。</p>